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机〔2009〕11号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永嘉县服务业工作协调会议制度的 通 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加快发展服务业，切实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，县人民政府决定，建立永嘉县服务业工作协调会议制度。协调会议主要负责全县服务业发展的组织协调、统筹规划、政策指导和重大问题研究等工作。现将协调会议组成人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召 集 人：王立彤

副 召 集人：陈建良

朱 鯤

胡嘉临

协助召集人：潘剑永（县府办）

戴源涌（县府办）
李炳建（县发改局）
成 员： 王晓雄（县经贸局）
郑焕东（县教育局）
陈洪明（县科技局）
邵秋莲（县民政局）
胡国强（县财政局）
胡明凯（县人劳社保局）
程建春（县国土资源局）
徐霖森（县规划建设局）
施宏光（县交通局）
胡佐光（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）
虞绍榜（县卫生局）
吴清峰（县统计局）
汤光胜（楠溪江风景旅游管理局）
李佩瑶（县体育事业发展局）
滕强授（县协作办）
邵明希（县工商局）
董学江（县质量技术监督局）
张 宇（人行县支行）
金叶森（县发改局）

协调会议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，金叶森同志兼办公室主任，办公室人员从县发改局、县经贸局、县财政局、楠溪江风景旅游管理局各抽调一名人员组成，具体负责协调会议日常工作。

二〇〇九年三月十日

主题词：机构 通知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、
检察院，各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，新闻单位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9年3月11日印发
